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李佳倩

電話: 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: 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:dk6557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體字第113305108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臺北市服務業汰換節能設備補助要點及宣導單張各1份

(31102276 1133051083 1 ATTACH1. pdf · 31102276 1133051083 1 ATTACH2.

jpg)

主旨:為達成本市2050淨零減碳目標,請貴校(單位)踴躍向本 府產業發展局申請「臺北市服務業汰換節能設備補助」, 節省用電量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本府113年3月29日府授產業公字第11330205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達成本市2030、2040、2050各階段淨零減碳目標,促進 能源使用效率提升,本府產業發展局依「臺北市服務業汰 換節能設備補助要點」提供中央空調、冷氣機、冷凍 (藏)庫、電冰箱、冷凍櫃、LED燈具、停車場智慧照明、 空氣門簾、循環扇等9大項目汰換經費補助。
- 三、本案補助每次申請最高補助金額可達新臺幣300萬元,補助 對象為私立學校、私立幼兒園及補習班。
- 四、檢附「臺北市服務業汰換節能設備補助要點」及宣導單張 各1份,若有問題,請洽補助專線:0800-580-037(週一至





## 週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)。另副請本局終身教育科協助將補助資訊轉知本市補習班。

正本: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

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財產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

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

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1/04/11文文 10:46:59章



